

证券代码：300891

证券简称：惠云钛业

公告编号：2024-067

债券代码：123168

债券简称：惠云转债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云浮市云安区六都镇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其中董事赖庆好女士、董事黄慧华女士、独立董事熊明良先生、独立董事陈核章先生、独立董事葛磊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镇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更好地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一步增强公司股权激励效果，经综合评估、慎重考虑后，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进行优化调整，并形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关联董事何明川先生、赖庆好女士、叶胜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故在本议案中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对《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部分内容的修订情况，对《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同步修订。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关联董事何明川先生、赖庆好女士、叶胜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故在本议案中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①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

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做出相应的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进行调整；

⑤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满足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备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授予协议书》；

⑥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⑦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⑧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⑨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变更、终止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⑩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应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⑪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需要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

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关联董事何明川先生、赖庆好女士、叶胜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故在本议案中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提请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原定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鉴于公司需要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文件中关于公司业绩层面考核相关内容，调整后的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已经2024年6月1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审慎研究，决定取消原定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时董事会提请择期重新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具体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议案等信息将以另行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提请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